

五球之光(上)奥运知识便览

奥林匹克圣火

自 1936 年以来，历届奥运会的开幕式上，人们总会看到点燃奥林匹克圣火这一庄严而激动人心的一幕：当充满青春活力的运动健儿高擎火炬，用古希腊奥林匹亚赫拉神殿祭台上引来的火种——圣火点燃运动场上的火炬时，人们便欢呼雀跃，许多运动员更是热泪盈眶，激动万分。圣火昼夜不息，照耀运动会的上空，祝福全世界人民永远和平幸福。

面对熊熊燃起的圣火，人们不禁会产生火的联想，想起那些关于火的美丽神话和传说……

神话传说与奥运圣火的历史渊源

相传在远古洪荒时代，人类都居住在黑暗的洞穴里生活。人类的朋友普罗米修斯教人类建造了比洞穴舒适的简单房屋。虽然这已是一个很大的进步，但当时人类还很虚弱，而森林的野兽和在岩石上筑巢的猛禽都很强壮。狮子、老虎有利爪和坚牙、老鹰长着强健的翅膀，就连乌龟也有坚硬的外壳作保护。……可人类却没有保护自己的有效武器。人类的这种处境，很让普罗米修斯心忧。于是他就恳求万神之王宙斯，希望他能赐给人类火种。可是，宙斯以为不能给人类太多的帮助，否则就无法统治人类，而且人类还会征服宇宙，直接威胁神的权威。

尽管普罗米修斯万般恳求，宙斯还是不答应赐火种给人类。在万般无奈的情况下，普罗米修斯只好带了一根空心的芦苇到奥林匹斯山去盗火种，终于把火种带给了人类。

有了火种以后，人们开始变得强壮起来，人类从地里挖出铁矿，用火炼成比狮子、老虎牙齿更坚韧的利器；借着动物怕火把野牛驯服，教他们犁田种地；……人类用火还制造了许多东西。有了火，人类不再害怕寒冷和黑暗，也不再畏惧猛禽和凶兽；人类开始告别了茹毛饮血的日子，生活变得幸福和美好起来。

宙斯在天上看到人类一天天强壮起来，非常惊讶。当他发现人类已偷走了他用来照亮天空的火种后，便知道这是普罗米修斯的所为。他大发雷霆，命令力量和武力两个奴隶，把普罗米修斯牢牢地绑在荒凉的高加索的悬崖绝壁上。就这样，普罗米修斯被绑了好几百年。他天天被烈日暴晒，经受着寒夜的刺骨；还有一支非常凶残的老鹰用利爪尖嘴啄他。唯有海神有时会来安慰他。但是，后来宙斯的王位受到了很大威胁，而仁慈的普罗米修斯非常同情宙斯的处境。于是，他便告诉宙斯一个解除危险的秘诀。事情平息后，宙斯方派力神海克力斯把那只可恶的老鹰杀死，并打开普罗米修斯的铁链，使他重新得到自由。

火给人类带来了光明和幸福，使人类得到了进步和发展，人们崇拜火，甚至把它视如神明，当做一种吉祥的象征。古希腊人就是这样，他们对火有着特殊的感情，不但为它编织了神话，感谢和赞美给人间带来火种的普罗米修斯，且还对火赋予许多特殊的含意。他们用点燃火炬的方式庆祝自己的胜利，于是当阿伽门依宣布占领了特洛伊时，希腊人的火炬队伍沿着海岸一直排到天际。他们还把火视为净化灵魂的圣物：妇女分娩后，火炬就会出现在新生儿的身旁；婚礼中新郎和新娘的母亲总是手持着火炬，以示训诫与祝福；

送葬的队伍中也会有火炬出现，于是，氛围被净化，葬礼更庄严、肃穆，最后，死者被火葬，亡灵被净化，神圣的火焰伴他飞升到新的境界。

除此之外，重大的宗教活动和庆典都离不开火的伴随。于是，火与体育也自然而然地发生了联系。在具有祭典性质的古代奥运会中，点燃火炬也就成了必不可少的一项庄严的活动。每当奥林匹克祭典运动会举行之前，伊利斯城邦便要选派经过严格挑选的三名纯希腊血统的运动员，在宙斯神殿的“圣火坛”前，接过希腊少女经过宗教仪式点燃的太阳火炬，并高擎火炬，跑遍希腊全境各个城邦，传渝“神圣休战”的告示。于是火炬便成了一道无声而不可抗拒的命令，以至高无上的权威令人们肃然起敬。所到之处，人们无不遵从，即使剑拔弩张的地方，激烈交战的城邦也不得不罢戈息兵，听令火炬所带来的训示。当火炬回到奥林匹克时，古代奥运会便在“圣火”中宣布开幕。按照神示，这“圣火”一直要等到运动会结束时才能熄灭。这便是现代奥林匹克运动会开幕式上点燃“圣火”仪式的渊源。后来，点燃奥林匹亚祭典运动会“圣火”的仪式还演变出了一项持火炬的接力赛跑。据说，持火炬接力跑最初是为了传送天神在奥林匹亚灵山的某个地点点燃的火种，后来演变为一项竞赛，把它作为祭把仪式中的一项内容。有时也作为奥运会上的一项竞技表演项目。

每逢这项比赛举行时，两名祭司手擎燃烧的火火炬站立在祭坛前，当裁判员发令后，两名头戴王冠的竞技者便飞奔祭坛，从祭司手中接过火炬，然后穿过街道跑向另一个祭台，以接力跑的形式把火炬传递给队友，直至最后把火炬传递到作为终点的祭台上。其优胜者被授予最高的宗教荣誉，并能获得一大坛橄榄油的奖励。

据记载，这项运动在当时希腊许多城邦青少年中开展得比较普及。当时在希腊雅典梭伦执政时期，参加体育训练的雅典青少年不定期举行一种“海麦”的庆典活动。在这一活动中，要举行隆重的持火炬接力赛跑。届时，要求由男少年组成的各代表队以祭把竞赛的形式，最终将“圣火”传送到海密斯神坛上，以向神灵表达其虔诚之心，而最先到达神坛的队即为优胜。

奥林匹克圣火的复燃

现代奥运会自 1896 年恢复后，最初几届并没有将点燃圣火的传统继承下来。1912 年，“现代奥林匹克之父”皮埃尔·德·顾拜旦首次提出恢复古希腊人点燃奥林匹克圣火的建议。但由于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未能实行。1920 年，在比利时安特卫普举行的第七届奥运会上，为了庆祝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悼念第一次世界大战中阵亡的协约国将士，在运动会期间燃起了象征胜利、和平、光明的奥林匹克火焰，并决定从 1928 年阿姆斯特丹奥运会开始，恢复古代奥运会的这一传统仪式。但是，在 1936 年以前，点燃奥运会圣火的火种并不是来自奥林匹亚，也没有接力传递。

1934 年，国际奥委会在雅典举行的会议上决定：从第十一届奥运会开始，恢复古代奥运会旧制，在奥运会举办期间，从开幕日起至闭幕式上，在主体运动场燃烧奥林匹克圣火。还规定，火种必须取自奥林匹亚，在希腊女神赫拉的神殿祭坛旁，由穿着民族服装的希腊少女用凹面镜聚集日光点燃第

注：海密斯是希腊神话中神的传令官与使者，也是凡人死后进入天国的引导者。

一支火炬，然后用接力传递的方式将火炬传送到奥运会主办地。火种传送必须在奥运会开幕式前一天到达（沿途如遇高山、大海可用飞机、轮船运送）。开幕式上由主办国著名运动员接受最后一棒火炬，然后绕场慢跑一圈，再跑上主体运动场火炬台点燃巨型火炬。熊熊燃烧的火炬，在奥运会闭幕时才能熄灭。

首次奥运火炬接力

第一次奥运圣火的传递计划是由一位对古代希腊体育运动颇有研究的德国教授制订出来的，他在分析了古希腊奥运会发生、发展的历史变迁的基础上，制订了仿效古代奥运会上点燃圣火的仪式。

1936年7月20日，在柏林奥运会开幕前，首次在希腊奥林匹亚的阿尔卑斯神域举行了延续至今的现代奥运圣火的取火仪式。当时，希腊政府官员和学生参加了宣誓仪式，担任国际奥委会名誉主席的顾拜旦男爵亲自参加了这项仪式，并发表了演说。

仪式开始时，按照古希腊奥运会的取火方式，在古希腊赫拉神殿的祭坛上，用凹面镜聚集太阳光把铜锥体上的燃料引燃。由护卫着圣火的12名希腊纯洁少女中的一员，扮做高贵无上的大祭司，将火种从锥体上取下，走到跪在那里的第一个火炬传递者，奥林匹亚居民康狄利斯身边，高声朗诵古希腊诗人品达创作的歌颂古代奥运会的诗句，并点燃了第一支奥林匹克火炬，康狄利斯复诵一遍品达的颂诗，在当地主教祝福之后，便开始了首次现代奥运会“圣火”火炬的接力跑。

从奥林匹亚开始，火炬的传递经历了一个漫长而遥远的旅行。为了迎接奥运火炬，火炬所经城市都要举行隆重的欢迎仪式，并设专门的祭坛点火。

故乡之行

火炬接力的第一站是希腊著名的城市科林斯市。当火炬来到这里时，科林斯市市长亲自主持欢迎仪式，在希腊国歌的伴奏下，设立在市政府前的祭坛被来自奥林匹亚的圣火点燃。30名希腊少女围绕祭坛翩翩起舞。熊熊的火焰与独具风采的土风舞、欢乐的人群构成了一幅美丽而壮观的艺术画面。

21日下午，当火炬来到雅典时，首先由身着古希腊服装的神职人员在著名的巴特农祭坛前点燃圣火，然后诵颂“古代奥林匹克精神永存不朽！愿这火炬之光永世不灭！更愿这个火炬的和平之光照耀全世界！”的祝福之词。希腊国王乔治三世亲率全体内阁成员参加庆祝典礼。其后，火炬接力经德尔菲城穿越隆匹赖山口，直奔保加利亚。火炬所到之处，无不受到希腊人民的欢迎。

和平之光

7月25日，火炬在经过了1108名希腊健儿的传递之后，来到了保加利亚境内。在举行了隆重的交接仪式之后，保加利亚接力选手开始向其首府前进。26日凌晨，火炬到达索非亚。保加利亚首相及全体内阁人员亲临天主教堂前等候。当火炬传到后，索非亚市市长登坛点火。一时，教堂钟声齐鸣，军乐队奏起保加利亚国歌。天上有飞机助兴表演，热情的索非亚市民更是欢乐无比……在举行了简短的宗教仪式之后，火炬接力继续前进。当时下午一点左右，火炬传到了与南斯拉夫接壤的萨里夫布洛德山城，两国边境居民云集山城，争相观看火炬的交接仪式。于是，往日的隔阂与兵刃相见的紧张气

氛被来自奥林匹亚的神圣之火所驱散。奥林匹克火炬给这个昔日火药味很浓的山城带来了和平之光。

国王亲接火炬

7月26日凌晨一点半，南斯拉夫接力手高擎火炬来到统一了南斯拉夫的亚历山大一世的幕前致敬，并将火炬交给了彼得二世国王。27日晨，火炬传到了与匈牙利交界的荷高斯城。1500多名匈牙利人专程来此观看。在万众瞩目之下，在布满鲜花的奥林匹克拱廊，两国举行了神圣的火炬交接仪式。

圣火映照凯旋门

7月28日晚，火炬来到了匈牙利首都布达佩斯，匈牙利田径明星巴尔西高擎火炬健步跑向凯旋门。人们在这里举行了迎接火炬的盛典，匈牙利体育协会主席杜维尔在迎接仪式上致辞，凯旋门前祭坛上燃起的熊熊圣火与四周辉煌的灯火交相辉映，附近湖面的倒影又似无数繁星闪烁……构成了一幅充满诗意而又闪烁着神圣之光的凯旋门夜景图！

为迎火炬而动用军警

7月29日凌晨2点半，火炬接力穿越奥、匈边境。奥地利奥委会主席史密特博士手持火炬亲自走完第一公里后，将火炬传给奥国体育协进会副会长布纳。当天晚上，斯伦保亲王亲率政府要人在维也纳迎接火炬到来。然而，此时国社党趁机举行示威游行。恼火的政府立即出动军警，逮捕三百余人，方便庆祝典礼得以如期举行。

前捷克斯洛伐克人的盛情

7月30日，火炬被传到前捷克斯洛伐克境内的他泊。前捷克总统皮纳士携夫人专程来此参加欢迎典礼，并祝词称颂奥运会不仅是体育盛会，也是为世界和平而奋斗的神圣事业。30日下午一点，火炬由参加过第一届奥运会的前捷克运动员霍萨科传递到首都布拉格。在庆祝典礼上，外交部长哥夫查做了简短演说，设在市政府前的祭坛在军乐队高奏的国歌声中用火炬点燃。为了与维也纳的国社党游行针锋相对，捷克反法西斯组织在庆祝典礼进入高潮之际，也以游行方式表示他们欢迎火炬的盛情。

最后的旅程

7月31日上午1点45分，火炬在海伦多夫城传到了德国运动员手中。当晚在迈逊市政府前举行了简单的欢迎仪式。其后，该市市长亲自手擎火炬徒步参加接力传递。8月1日中午12点35分，火炬最后被送到柏林市鲁斯脱公园。于是，祭台上燃起了熊熊圣火。柏林市举行了盛大的庆祝典礼。

至此，声势浩大的火炬接力已告结束。这次火炬接力从奥林匹克圣火的故乡希腊开始，先后经保加利亚、南斯拉夫、匈牙利、奥地利、前捷克斯洛伐克五个国家，最唇到达第十一届奥运会主办国前德国，全程3075公里，共有3075人参加。经过十一个昼夜，最后终于成功地把火炬传送到了奥运会主办城市柏林。这次声势浩大的火炬接力获得极大的成功，它不仅唤起了人们对奥林匹克运动的热情，传播了奥林匹克精神，使得那些对奥林匹克运动一无所知的人也知道在他们的国家、或邻国甚至更遥远的国度，正在举行一个十分重要的充满和平精神的庆典。它也为今后的奥运会建立了一个良好的开端。

鉴于参加者对首次火炬接力的成功所付出的努力，国际奥委会给每位参加火炬接力的选手颁发了一份荣誉证书，并赠以火炬之柄，以作永久纪念。

奥运圣火代代相传

1936年8月1日下午，柏林奥运会正式开幕，曾获第一届奥运会马拉松冠军的希腊英雄斯皮里登·鲁伊斯，身着希腊民族服装，一手捧着橄榄枝，一手高举来自3070公里之遥的奥林匹亚火炬，庄严地点燃了第十一届奥运会的圣火。熊熊燃烧的火焰照耀着运动场的上空。这圣火象征着和平、正义，象征着友谊、团结。这光辉的一刻也被永久地载入了奥林匹克史册。

1948年7月，来自奥林匹亚的圣火经过饱受第一次世界大战创伤的欧洲各国人民的热情传送，穿越英吉利海峡，最后终于在伦敦再度燃起。1952年7月，当芬兰长跑老将努尔米手持奥运火炬健步跑入赫尔辛基奥林匹克体育场时，人们热烈欢呼、掌声雷动。而当另一位芬兰长跑老将科列曼宁将第十五届奥运会的圣火点燃时，激动的芬兰观众更是狂欢不已。时隔四年，奥运圣火穿越千山万水，在地球南半球熊熊燃起。

1952年，在挪威奥斯陆举行的第五届冬季奥运会上，东道主为了纪念其冰雪运动的奠基人诺匀德海伊姆（1825—1897），在他生前莫尔格达尔村所住的石屋内点燃了冬奥会火炬。1956年、1960年的两届冬奥会与1952年一样，仍在挪威旧地取得火种。1964年，在奥地利因斯布鲁克举行的第九届冬奥会上，首次燃起了来自奥林匹亚的冬奥会圣火。从此，每隔四年，奥运圣火就会在冬、夏季节，两度点燃。

为了使奥运圣火更具魅力，大会组织者除让那些最能体现“更快、更高、更强”奥运精神的体育明星担任火炬接力跑的最后一棒或让其点燃奥运火炬外，各届东道主还纷纷在圣火的传递和点燃形式上“标新立异”，赋予圣火以新意，使圣火更好地体现奥林匹克精神。

1964年8月21日，当来自奥林匹亚的圣火首次传到亚洲日本时，东道主迎接火炬的队伍全是由16至20岁的青年组成队（每队正炬1人，副炬2人，伴跑20人，总约20万人）。值得一提的是，一位盲人青年在大会开幕前请求组委会破例允许他跑上一段路程，他说：“我是多么希望能看到奥林匹克火炬啊！可惜我做不到这点，但我却能高高地举起它……”大会组委会满足了他的愿望。更具深刻含义的是，最后于10月10日点燃大会圣火的是——一位广岛原子弹爆炸之日（1945年8月6日）出生的日本大学生坂井义郎。主办者挑选他点燃圣火，其用意不言而喻——希望全世界都珍惜付出了重大牺牲才赢得的和平。

1968年，当奥运火炬传到美洲高原墨西哥城时，那些生活在这个国家各个偏僻之乡的印第安人也前来竞相观看，更令人们惊异的是，主办者最后破天荒地让一名20岁的女田径运动员巴西里奥执行点燃第十九届奥运会圣火的光荣使命。墨西哥人可谓思想解放，完全突破了往日由清一色的男子担任奥运会上令人羡慕的光荣使命的传统局限。

加拿大人更是标新立异，他们不但在1976年蒙特利尔奥运会开幕式上，第一次由两名男女少年共同执行点燃大会圣火的光荣使命，而且还将来自奥林匹亚的火炬到达雅典后，利用一座电子感受器，将火焰的离子变成电子脉冲的“包裹”，通过卫星传到渥太华。运动员用激光枪把电子“包裹”重新转换成热射线，点燃火炬，然后用接力跑方式从渥太华传递到蒙特利尔。不过，这一做法受到了人们的非议。因为，它失去了奥运火炬在世界各地传递以传播奥林匹克精神的深刻意义。1980年在莫斯科奥运会上又恢复了传统

的形式。

1984年5月7日，当美国政府专机于午夜将来自奥林匹亚的圣火运到了美国本土后，美国人举行了盛大的接力火炬传递。火炬途经28个州，行程1万多公里，历时76天。开创了奥运火炬穿行东道主国家的先例。更令人们惊异的是，组委会还让每位参加火炬接力者交纳1公里3000美元的“买路钱”。虽然这一渗透了商业味道的措施受到了人们的非议，但人们还是乐此不疲地竞相参加奥运火炬的传递。

1987年11月17日，由奥林匹亚点燃的第十五届冬季奥运会的火炬飞越了浩渺的大西洋，终于到达了加拿大东海岸纽芬兰省的信号山，从而开始了奥运史上里程最长的火炬接力“长跑”。这次接力长跑得到了东道主人民热情的参与和支持，申请者达650万，占加拿大总人口的四分之一。经“百里挑一”最后选出的6520名火炬接力选手中，有天真活泼的4岁孩童，也有75岁高龄的白发长者；有经历过世界大战的退役军人，也有久经沙场的体育健将……由于百分之九十多的人口都聚居在离火炬长跑线路二小时路程以内的范围，这次火炬接力活动得到了全国性的参与。这次火炬接力长跑东始大西洋海岸的纽芬兰，西及濒临太平洋的维多利亚岛，南至美国边境，北抵人迹罕至、常年被冰雪覆盖的北极圈，全程18,000公里，横跨整个加拿大国土，历时99天。可谓是奥运史上火炬接力“长征”的一次壮举。

1988年夏季汉城奥运会，点燃奥运圣火又推陈出新。东道主让三人同时点燃了第二十四届奥运会的圣火。这在奥运史上还属首次，更重要的是，这三位分别是体育、科学和艺术的象征性代表。韩国人对奥运会的全面理解，充分体现了东方人特有的智慧。

时隔四年，在1992年的巴塞罗那奥运会，西班牙人更是别出心裁。在世人瞩目的圣火点燃仪式上，一位西班牙射手张弓搭箭，将来自奥林匹克的神圣火种射向了高出体育场12米的第二十五届奥运会的圣火台。

与往届不同的是，这次燃烧圣火的燃料是天然气。奥运史上首次出现了白色的圣火。设计者认为，人们已从有关海湾战争的电视新闻中看到的黄色火花太多了。因此纯洁的白色火花作为奥运圣火，能更好地体现和平与友谊的奥运理想。

虽然巴塞罗那的奥运圣火已经熄灭，而这个“和平与发展”的世界依然战火在燃。但神圣的奥运之火已常留于人们心中。因为这圣火寄托了人类美好的追求，它那跳动向上的火焰，代表着生机勃勃、奋发向上的进取精神，它号召人们把和平与友爱的种子撒到地球的每一个角落。

“奥运大法”

《奥林匹克宪章》

俗话说：“国有国法，家有家规”。现代奥林匹克运动同样也有自己的一套法规制度。1921年在瑞士洛桑举行的第七届奥林匹克大会上，就曾通过制定了五种著名奥林匹克法。它们分别是奥林匹克宪章；国际奥林匹克委员会章程；现代奥林匹克运动会竞赛规则及议定书；奥林匹克运动会举行通则；奥林匹克议会规则。其中，《奥林匹克宪章》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它好象是一个国家的宪法，是奥运大家庭的所有的成员都必须遵循的。

《奥林匹克宪章》是国际奥林匹克委员会为发展奥林匹克运动所制订的有关基本原则、规则和附则的法典。它指导奥林匹克运动的组织和运行，并规定了奥林匹克运动会的举办条件。

第一部《奥林匹克宪章》是由现代奥林匹克运动的创始人、法国教育家皮埃尔·顾拜旦倡议和亲自起草制定的，在 1894 年的 6 月巴黎国际体育会议上正式通过。近百年来，随着奥林匹克运动的发展，宪章虽经多次修改和补充，但奥林匹克的基本原则和精神并未改变。根据 1991 年版的奥林匹克宪章，其内容主要包括：基本原则、第一章奥林匹克运动、第二章国际奥林匹克委员会、第三章国际单项体育联合会、第四章国家奥林匹克委员会和第五章奥林匹克运动会。

奥林匹克运动宗旨

早在 1892 年 11 月 25 日，现代奥林匹克运动的创使人顾拜旦先生在巴黎发表著名演说，正式提出了创办现代奥林匹克运动会的倡议时就指出：“我们要恢复的应该是这样的运动会——它要象古代奥运会那样，以团结、和平与友谊为宗旨，它不受国家、地区、民族和宗教的限制……”

根据 1991 年版的《奥林匹克宪章》，奥林匹克运动的宗旨是通过组织没有任何歧视，具有奥林匹克精神——以友谊、团结和公平精神互相了解——的体育活动来教育青年，从而为建立一个和平的更美好的世界作出贡献。简而言之，“和平、友谊、进步”就是奥林匹克运动宗旨的高度概括。

奥林匹克主义

奥林匹克主义是奥林匹克运动的指导思想，是奥林匹克运动的思想理论体系。

最早提出奥林匹克主义的人是现代奥林匹克运动的奠基人顾拜旦先生。他曾在晚年的最后一次演说中明确提出奥林匹克主义由“宗教、精英、休战、神圣和心灵美”五个要素组成。后来，随着现代奥林匹克运动的不断发展，人们对奥林匹克主义的思想内涵又进行了一些新的补充和解释。

1991 年新版的《奥林匹克宪章》基本原则第一条指出：“奥林匹克主义是增强体质、意志和精神并使之全面发展的一种生活哲学。奥林匹克主义谋求提倡体育运动与文化和教育融合起来，创造一种以乐于付出努力、发挥良好榜样的教育价值并尊重基本公德原则为基础的生活方式。”

这个定义读起来好象有点深奥。但如果把它们分解开来，就可以把奥林匹克主义的内涵理解为以下几层含义：

- 提倡人的身、心和精神方面的和谐发展；
- 提倡体育运动和文化、教育融为一体；
- 提倡人的自强不息的奋斗精神；
- 提倡学习和遵从社会规范，树立良好的社会榜样。

奥林匹克主义具有浓厚的理想主义色彩，它追求人类的真、善、美，期望通过竞技改造我们这个远非理想的社会，“要让世界人民彼此互爱”、和平共处。正如《奥林匹克宪章》第三条的规定：“奥林匹克主义的宗旨是使体育运动为人的和谐发展服务，以促进建立一个维护人的尊严的、和平的社

会。”

奥林匹克格言

《奥林匹克宪章》第一章第十四款明确规定：奥林匹克格言是“更快、更高、更强”。这一格言是国际奥委会对所有属于奥林匹克运动的人们的号召，号召他们本着奥林匹克精神奋力向上。长期以来，这一格言已广为人知。成了体育爱好者们的座右铭。

1889年，顾拜旦在对世界上许多国家的体育状况进行调查后发现，各国体育组织之间，一国内各体育俱乐部之间，甚至从事体育运动的人们之间充满了矛盾和混乱，对立情绪十分严重，体育商业化的情况也日益普遍，这使他深深感到应该用一种精神来统一人们对体育运动的认识，引导人们特别是青年人积极而正确地参加到体育运动中来。正巧，顾拜旦的一个学生狄东神甫，在1891年创办了一个学术性俱乐部，提出了“更快、更高、更强”的口号。顾拜旦非常赞赏这个口号，认为它具有鲜明的特点，概括了各种体育项目的竞技特色，又体现了人们参加体育运动奋发向上的进取精神。1913年，经顾拜旦提议，国际奥委会批准，将这一口号定为奥林匹克格言。正式写入奥林匹克宪章。

除此之外，还有一句“重要的是参与而不是取胜”的奥林匹克名言。也有人把这句名言当做奥林匹克格言，但这是非正式的。

奥林匹克标志

奥林匹克标志是由五个圆环组成，这五个环从左至右互相套接，颜色依次为蓝、黄、黑、绿、红。这一标志来源于顾拜旦先生设计的奥林匹克旗。

1913年，人们在发掘希腊德尔法的菲西安古代奥运会遗址时，发现在一块石头上刻有五连环的图案。谁也不知道五环在古希腊代表什么含义，但是有一点是众所周知的，那就是在古希腊，相连的环代表美和纯洁。顾拜旦先生设计的白底衬托的五个彩色的圆环不能不说也有这种含义。1914年在巴黎召开的庆祝复兴奥林匹克运动会20周年的奥林匹克大会上，顾拜旦就对他的设计作过这样的解释：“五环——蓝、黄、绿、红和黑环象征世界上承认奥林匹克运动，并准备参加奥林匹克竞赛的五大洲。第六种颜色白色——旗帜的底色，意指所有国家都毫无例外地能在自己旗帜下参加比赛……”

随着时间的推移和奥林匹克运动的发展，人们对五环的含义又有了新的解释。五个相互联结的环表示五大洲不同种族和不同肤色的人民及不同文化之间的紧密关系。

正如1991年版的《奥林匹克宪章》所言，五环代表五大洲的团结和全世界的运动员在奥林匹克运动会上相聚一堂。

根据奥林匹克宪章规定，“奥林匹克五环”是奥林匹克运动的象征，是国际奥委会的专用标志，未经国际奥委会许可，任何团体或个人不得将其用于广告或其他商业性活动。国际奥委会还要求各国采取必要的措施保护奥林匹克标志（包括会标、吉祥物图案和各国奥委会会徽），以保证奥林匹克活动的纯洁性，避免奥林匹克标志被滥用和商品化。

奥林匹克旗

奥林匹克旗也叫奥林匹克会旗，为白底无边，中间是五色的奥林匹克标志。这一旗帜是国际奥委会于 1913 年根据顾拜旦的构思而设计制作的。1914 年，在巴黎举行的第 6 届奥林匹克代表大会上首次使用。1920 年安特卫普奥运会时，比利时国家奥委会制作了同样一面锦旗在当届奥运会上升起，并在大会后将它赠送给国际奥委会，遂成为国际奥委会的正式会旗。

历届奥运会闭幕式上都有会旗交接仪式。由主办城市市长与国际奥委会主席一起登上讲台并把奥运会（夏季）会旗交给国际奥委会主席；国际奥委会主席再把旗交给下届奥运会主办城市市长。旗必须陈列在下届主办城市市政大厅直到下届奥运会举行。

冬季奥运会的奥林匹克会旗，是 1952 年挪威奥斯陆市向国际奥委会赠送的。交接仪式与夏季奥运会完全相同。

奥林匹克村

奥林匹克村是奥运会主办者为参加者专设的住所。1924 年在法国巴黎举办第八届奥运会时，法国人在运动场旁专门为参赛运动员修造了一排木质结构的住房，这就是奥林匹克村的雏形。1932 年第十届奥运会时，美国在奥运会主体运动场附近，特意为参赛人员和大会工作人员修建了专门的住所，被人们称为“奥运村”。以后，各主办国都竞相效仿，形成了修建奥运村的传统。国际奥委会也在奥林匹克宪章中明确规定：“为了使所有运动员、队的官员和其他工作人员住在一起，奥运会组委会应提供一座至少在奥林匹克运动会开幕式前二星期至闭幕式后三天期间可用的奥林匹克村。”

奥运村除宿舍外，还设有餐厅、医院、商店、文化娱乐中心等辅助设施。各国代表团进入奥运村前，须由村长在村口广场上主持简单和庄重的欢迎仪式，外来宾所在国的国旗，并奏其国歌。

奥林匹亚德 (olympiad) 与奥运会届次

今天，许多大型运动会如世界杯足球赛、亚洲运动会，也都是每隔四年举行一次。其原因除了训练、竞赛安排上的需要外，主要是受奥林匹克运动会四年举办一次的传统所影响。但是如果你要仔细推算，就会发现虽然世界杯足球赛或亚运会都是每四年举行一届，但它们举行的年代都无法用 4 尽除；而奥运会举行的年代都可以用 4 尽除。这是为什么呢？

原来奥林匹克运动会有两个含意：一是它的发祥地在奥林匹亚；二是举办年恰恰在闰年。并且是四年一个循环。这段时间（即从本届奥运会开始到下届奥运会开幕为止连续四年的时期）叫做“奥林匹亚德”或称“奥林匹克周期”。奥运会原来实际上是每一个奥林匹克周期的庆典活动。

我国是六十年为一个甲子，古希腊是每四年一个奥林匹亚德。古希腊史学家以此作为古希腊纪年的方法，这就是古代奥运会每隔 1417 天举行一届的由来。除希腊被罗马征服后，希腊处于殖民地地位一世纪时，罗马统治者温登强令 211 届奥运会在奥林匹亚德的第三年举行之外，古代奥运会一直恪守这一原则。古代奥运会从公元前 776 年始，至公元 394 年罗马皇帝迪奥多西

一世下令禁止，共延续了 1170 年，举行了 293 次奥运会，即 293 个奥林匹亚德。

现代奥运会是在 1894 年巴黎国际体育会议成立国际奥委会时就决定举行的，但延至 1896 年才举行，其主要的原因是这一年为闰年。现代夏季奥运会迄今已有近百年的历史，但始终沿袭遵守古代奥运会奥林匹亚德这一原则。即使因故未能举行奥运会，该奥林匹亚德从开始之日起满四年，即开始新的奥林匹亚德。这也就是现代夏季奥运会因故未能举行，但届次照算的原故。现代奥林匹克的周期是从 1896 年举行第一届现代奥林匹克运动会起连续计算的。自 1896 年雅典奥运会至 1992 年巴塞罗那奥运会止，一共轮回了 25 个奥林匹亚德，即举行了 25 届。其中 1916、1940、1944 因战争中止，未能举行运动会，实际举办了 22 届。但这种方法不适用于冬季奥运会。虽然冬季奥运会也是四年举办一届，但冬季奥运会是按照实际举办的次数计算。从 1924 年法国夏蒙尼举行第一届冬季奥运会起，至今已举办了十六届。1986 年 10 月 17 日国际奥委会于洛桑举行的九十一届会议上决定，第十七届冬季奥运会由原来的 1996 年改在 1994 年召开，与夏季奥运会相间举行。夏季奥运会举办时间不变，以后仍每四年一届，按奥林匹亚德计算。

在现代奥林匹克运动发展的初期阶段，国际奥委会对奥运会的会期并未作出什么严格的规定。结果前几届奥运会成了“马拉松”运动会，比赛时间长达半年之久。后来，国际奥委会规定：奥运会比赛必须在两周左右的时间进行完毕，整个大会包括开幕式、闭幕式在内不得超过 16 天，若遇星期日或节假日，比赛不相应延长。这一规定从第十届奥运会时开始实施。

冬季奥运会会期开始为 12 天，1984 年国际奥委会第八十一次会议决定，从 1988 年第十五届冬奥会起，会期延长为 16 天，和夏季奥运会相同。

奥林匹克日

1894 年 6 月 23 日，在法国社会活动家、史学家、教育家皮埃尔·德·顾拜旦等人的努力筹划下，国际体育会议“恢复奥林匹克运动会代表大会”在巴黎召开，出席大会的有来自 34 个国家的各种体育协会、大学和商业团体的代表 2000 余人。6 月 23 日，与会代表一致通过大会决议。决定成立国际奥林匹克委员会，批准了顾拜旦起草的第一部奥林匹克宪章，并选举希腊诗人维凯拉斯为国际奥委会第一任主席，顾拜旦为秘书长，还从 12 个国家选出 14 名委员。由于 1894 年 6 月 23 日这一天对现代奥林匹克运动的发展具有划时代的历史意义，因此，为了纪念这个近代奥林匹克运动的发祥日，许多国家都以此日为中心，举办丰富多彩的体育竞赛活动。1986 年国际奥委会决定把每年的 6 月 23 日定为“奥林匹克日”。各国也纷纷在这一天举行不同形式的庆祝活动。

奥林匹克仪式

奥林匹克仪式主要指奥运会的开幕式，闭幕式和发奖仪式。

开幕式

奥运会的开幕式在主体运动场进行，其程序为 各代表团在国名牌和国旗引导下入场，希腊因是奥运会发源地走在最前，其他国家和地区的代表团

按东道国文字字母顺序依次入场，东道国殿后；奥运会组委会主席讲话，然后邀请国际奥委会主席讲话。再由主办国国家领导人宣布开幕；奏奥林匹克圣歌，同时奥林匹克旗以水平展开形式进入运动会场并从比赛场的旗杆上升起；点燃奥林匹克圣火仪式：奥林匹克火炬经接力跑送入运动场。最后一名接力跑运动员沿跑道绕场一周后点燃奥林匹克圣火，象征奥运会正式开幕；紧接着象征性地放飞鸽子；宣誓仪式：由主办国选派一名运动员和一名裁判员，分别代表全体参赛选手、裁判人员进行宣誓；奏或唱主办国国歌；各代表团退场；大型团体操表演、文艺节目表演开始。开幕式既要反映出以和平、团结、友谊为宗旨的奥林匹克精神，也要展现出东道主民族精神、风俗文化和组织工作水平，并表达对世界各国来宾的热情欢迎。每届奥运会的东道主，都为此花费了相当的精力和财力。

闭幕式

闭幕式在全部比赛项目结束后在主体运动场举行，程序如下：入场式：各代表团的旗手和名牌引导员以与奥运会开幕式相同的顺序排成一队，进入运动场。在其后行进的是不分国籍的运动员队伍；升旗仪式：在希腊国歌声中，希腊国旗从用于升冠军国旗的中央旗杆右侧的旗杆升起，在奏主办国国歌的同时，主办国国旗从中央旗杆升起。最后，下届奥林匹克运动会主办国的国旗在其国歌声中从左侧旗杆升起；交接旗仪式：主办城市市长与国际奥委会主席一起登上讲台，并把夏季奥运会会旗或冬季奥运会会旗交给国际奥委会主席。再由国际奥委会主席把旗交给下届奥林匹克运动会主办城市市长；奥委会组委会主席讲话，国际奥委会主席致闭幕词，结束语为：“我宣布第……夏季（或冬季）运动会闭幕，而且根据传统，我号召全世界青年从现在起四年后在……（选定城市名）聚会，与我们一起在那里举行第……届奥林匹克夏季（或冬季）运动会。”；号声响，奥林匹克圣火熄灭。在奏奥林匹克圣歌的同时，奥林匹克旗从旗杆上徐徐降下，并以水平展开形式送出运动场，旗手紧随其后，响起欢送乐曲；运动员退场。最后进行大型文艺、体育表演。

发奖仪式

奥林匹克运动会期间，奖章应由国际奥委会主席（或由他选定的委员）在有关的国际单项体育联合会主席（或其代表）陪同下颁发。如果可能，在每项比赛结束后，立即在举行比赛场地以下述方式颁奖：前三名运动员身着正式服装或运动服登上颁奖台（冠军站的位置比右侧第二名的位置和左侧第三名的位置稍高），面向官员席；宣布他们的名字和其他奖状获得者的名字；向前三名颁奖并献花；乐队奏

冠军所属国国歌（获奖者应面向旗帜），同时升起前三名运动员所属国国旗（冠军所属国国旗从中央旗杆升起，第二和第三名所属国国旗分别从紧靠中央旗杆的左右两侧的旗杆升起）。

奥运会宣誓

1920年安特卫普奥运会，不仅首次升起了国际奥委会会旗，而且第一次进行了运动员宣誓。这个仪式是顾拜旦1913年提出，并得到国际奥委会赞同而设置的，增加这一仪式主要是由于前几届奥运会上某些运动员为获取金牌不择手段，弄虚作假，违背了奥林匹克精神。因此，顾拜旦建议继承古奥运会传统，在每一届奥运会开幕式上进行运动员宣誓。国际奥委会原订于1916年第六届奥运会时开始实行。但因战争使该届奥运会停办而未果。直到1920

年第七届奥运会上才首次举行这一仪式。

第一个在奥运会上代表运动员进行宣誓的是比利时著名水球选手维克托·布安。

宣誓仪式是当主办国元首宣布奥运会开幕和进行了一系列仪式后，各国代表团的旗手们在主席台前站成半圆形，举办国的一名运动员在本国旗手的引导下，左手握住国旗的一角，走上主席台，摘下头上的帽子及其它装饰物，举起右手庄严地宣读誓词：

“我以全体运动员的名义，保证为了体育的光荣和我们运动队的荣誉，以真正的体育道德精神参加本届奥林匹克运动会，尊重并遵守指导运动会的各项规则。”

此后，历届奥运会开幕式均承袭了这一宣誓仪式，并大都由主办国著名运动员宣读誓词。

从1968年冬、夏季奥运会开始，开幕式上又增加了裁判员宣誓，由举办国推选一名裁判员宣读以下誓词：

“我以全体裁判员和官员的名义，保证以真正的体育道德精神，完全公正的态度，执行本届奥林匹克运动会的职务，尊重并遵守指导运动会的各项规则。”

奥运大家庭——奥林匹克运动的成员

奥林匹克运动的成员主要有国际奥委会（IOC）、国际单项体育联合会（IF）、国家奥委会（NOC）、奥林匹克运动会组织委员会（OCOG）、各国单项体育协会、俱乐部和属于这些机构的人员，特别是运动员。在这些成员中，国际奥委会和各国际单项体育联合会和各国家奥委会是奥林匹克运动组织的“三大支柱”。

国际奥林匹克委员会

1888年，法国教育家皮埃尔·德·顾拜旦首先向全世界提出了恢复奥运会的倡议，同时，他积极奔走、筹划和组建国际体育组织。由于顾拜旦等有识之士的积极努力，终于于1894年6月23日在法国巴黎召开了“恢复奥林匹克运动会仪表大会”。这次会议正式通过决议成立国际奥林匹克委员会。

国际奥委会是一个国际性的、非政府的、非营利性的组织，是一个具有永久继承权和法律地位的协会，是现代奥林匹克运动的领导机构，它拥有奥林匹克运动的最高权力。是当今世界上最有影响的体育组织。它领导和组织每四年一次的奥林匹克运动会。其总部设在有世界花园城市之称的瑞士洛桑。

国际奥委会的主要职责是促进体育运动和体育竞赛的协调组织和发展，努力使体育运动为人类服务；普及贯彻体育公平竞赛精神，发扬运动道德风尚；保证按期举办奥林匹克运动会；反对奥林匹克运动会中的任何歧视；领导反对运动中使用兴奋剂的行为；反对从政治上、商业上滥用运动会和运动员的行为；支持国际奥林匹克学会和其它致力于奥林匹克教育的机构。

国际奥委会为委员制。当选的委员必须是国际奥委会承认的国家（或地区）的公民，并居住在该国，一般一个国家只能有一名委员，但是那些积极开展奥林匹克运动和举办过奥运会的国家可有两名委员。这些委员由国际奥委会推荐，经代表大会通过而被承认。国际奥委会正式语言是法语和英语，

因此当选的委员必须会讲法语和英语。目前委员有 90 多人，分布在 70 多个国家和地区中。

国际奥委会委员每年至少举行一次全体会议。全会闭会期间，由国际奥委会执委会处理日常事务。国际奥委会执委会由一位主席，三位副主席，五位常务委员九人组成。是行使国际奥委会职责的具体机构。其工作主要有：保证奥林匹克章程和规则得到严格遵守；准备国际奥委会全体会议议程；推荐委员候选人名单；任命行政机构主任；对行政事务负最后责任；对国际奥委会的财务管理作出年度报告；保存好国际奥委会案宗；处理好一切日常事务。

除执委会外，国际奥委会还设有其它下属机构：秘书处和文化、规则编纂、财务、法律、奖励、奥林匹克团结、医学、奥运会项目、新闻、出版、电视、国际奥林匹克研究院事务、奥林匹克宪章修订委员会。这些委员会在执委会领导下，各尽其职。

国家或地区奥委会

国家或地区奥委会，可以民间组织也可以政府组织，但必须得到国际奥委会的承认，才有权派队参加夏季和冬季奥林匹克运动会的比赛。根据奥林匹克宪章规定，一个国家或地区的奥委会必须和该国或该地区领土范围和传统名称相一致，并申报国际奥委会批准。而国家或地区奥委会至少应有五个奥林匹克项目的全国协会，这些协会还必须是有关国际体育组织的会员，才能被国际奥委会承认。目前已有 190 多个国家或地区奥委会得到国际奥委会的承认。

国际奥委会还规定，国家或地区奥委会必须完全自治，必须抵制政治、宗教、经济性质的压力，保证发展和维护奥林匹克运动，不能参与同奥林匹克原则相抵触的任何事件。

各个国家或地区奥委会可以在国际奥委会和奥运会的赞助下举行比赛，他们是代表各国家或地区与国际奥委会发生工作联系的唯一权力机构。

国际单项体育组织

国际单项体育组织和国际奥委会之间不是领导与被领导关系，而是一种相互承认的关系。只有被国际奥委会承认的国际单项体育组织，其管辖的运动项目才有可能列入奥运会比赛项目，目前这样的国际单项体育组织有 30 个，他们是：

国际业余田径联合会（IAAF）；

国际赛艇联合会（FISA）；

国际羽毛球联合会（IBF）；

国际棒球联合会（IBA）；

国际篮球联合会（FIBA）；

国际业余拳击协会（AIBA）；

国际皮划艇联合会（FIC）；

国际业余自行车联合会（FIAC）；

国际马术联合会（FEI）；

国际击剑联合会（FIE）；

国际足球联合会（FIFA）；

国际体操联合会（FIG）；

国际举重联合会（IWF）；
国际手球联合会（IHF）；
国际曲棍球联合会（IJH）；
国际柔道联合会（IJF）；
国际业余摔跤联合会（FILA）；
国际业余游泳联合会（FINA）；
国际现代五项和冬季两项联盟（UIPMB）；
国际网球联合会（ITF）；
国际乒乓球联合会（ITTF）；
国际射击联盟（UIF）；
国际射箭联合会（FITA）；
国际排球联合会（FIVB）；
国际帆船联合会（IYRU）；
国际雪车联合会（FIB）；
国际冰球联合会（IIHF）；
国际雪橇联合会（FIL）；
国际滑冰联盟（ISU）；
国际滑雪联合会（FIS）；
其它奥运成员

除前面介绍的现代奥运会的“三大支柱”外，奥运大家庭中还包括其他被国际奥委会承认的世界体育组织和机构。它们主要有：

各国奥林匹克委员会总会（ANOC）；
非洲国家奥林匹克委员会总会（ANOCA）；
亚洲奥林匹克理事会（OCA）；
泛美运动组织（PASO）；
欧洲国家奥林匹克委员会总会（AENOC）；
大洋洲国家奥林匹克委员会总会（ONOC）；
夏季奥林匹克项目国际单项体育联合会总会（ASOJF）；
冬季奥林匹克项目国际单项体育联合会总会（AIWF）；
国际单项体育联合会总会（GAISF）；
国际奥委会承认的国际体育联合会总会（ARISF）。

奥林匹克年会

奥林匹克年会也称奥林匹克总会。每年定期举行，仅限国际奥委会委员参加。主要审议“奥林匹克运动”和奥运会以及有关事宜。委员超过半数，方能形成决议。它是领导奥林匹克运动和决定奥运会的一切问题的最高权力机关。年会的法定语言是法文和英文，近年来又增加了西班牙文、俄文和德文。在国际奥委会的会议上，有关的专业术语，都用这五种语言同声译出。倘有出入，则以法文为准。

奥林匹克代表大会

国际奥林匹克代表大会是国际奥委会经办的三个重要的大会（另两个为

奥林匹克年会和奥林匹克运动会)之一。它是国际奥委会与国际单项体育组织、国家奥委会及体育知名人士共同协商讨论国际奥林匹克运动发展和奥运会有关问题的大型会议。原来由国际奥委会主席提议,在适当时机和预定地点召开。1973年瓦尔纳代表大会,作出了今后每八年举行一次代表大会的决定。

从1894年巴黎国际体育会议起,至1930年柏林会议,国际奥委会曾主持召开九届奥林匹克代表大会。但是1930年后,国际奥委会某些人士认为国际奥委会本身管辖的事宜,没有必要与其它组织协商,因此奥林匹克代表大会停止召开。直到基拉宁担任国际奥委会主席后,又于1973年9月在保加利亚的瓦尔纳举行了中断43年的第十届奥林匹克代表大会。

奥林匹克代表大会在创建初期的各项活动是推动奥林匹克运动唯一的核心理组织,是一个提出建议经过讨论继而作出决定的会议。随着国际奥委会的确立和国际体育运动联合会、各国奥委会组织的增多和充实,其性质发生了一些变化,即它不再是发表观点、交换意见和进行表决的会议。不过它讨论问题的总结仍然是国际奥委会制订方针、措施的重要依据。

奥林匹克勋章

1974年10月,国际奥委会在维也纳召开的第七十五届国际奥委会上决定设立奥林匹克勋章,以表彰那些在世界体育工作中模范地遵循奥林匹克精神,成绩卓著,以及对奥林匹克事业作出贡献者。

奥林匹克勋章分金、银、铜三枚。一般而言,金质勋章授予对发展奥林匹克运动有杰出贡献的国家领导人;银质勋章授予为体育运动建立了卓越功绩的国家奥委会或体育界领导人及知名人士;铜质奖章授予在奥林匹克运动会表现出色的世界优秀运动员。

中国已有12人获得奥林匹克勋章,获得金质勋章殊荣的是当时主管我国体育工作的副总理万里。银质勋章的获得者分别是荣高棠、钟师统、黄中、李梦华、陈先、路金栋、宋中、陈希同、伍绍组、张百发。获得铜质勋章的是曾九次打破过世界纪录的我国著名运动员陈镜开。

此外,为纪念1985年国际青年节,国际奥委会特奖给我国最佳运动员郎平和童非各一枚铜质奖章,以表彰他们在1985年中为世界体育运动的发展所作出的贡献。

奥运会比赛项目

自1896年在雅典举行首届奥运会以来,奥运场上的比赛项目经历了一个由少到多、由多到精的演变发展过程。在这一发展过程中,那些与人类生存密切相关的项目(如跑步、游泳、滑冰、滑雪,灵活性运动、自卫性运动等)、观赏性很强并在世界各地比较普及的运动项目(如足球、篮球)等被保留了下来。而那些与生活关系不密切、观赏价值不大、又在世界各地开展得很不普及的运动项目逐渐被淘汰。

从首届奥运会(夏季)上的9项运动(田径、自行车、击剑、体操、射击、游泳、网球、举重和古典式摔跤)到第二十五届奥运会的25项(田径、游泳、体操、击剑、举重、自行车、拳击、柔道、射箭、帆船、足球、篮球、

排球、乒乓球、网球、羽毛球、手球、曲棍球、棒球)角逐,共有37种载入过奥运史册。

在这些众多的运动项目中,只有4项运动贯穿奥运会始终,它们是田径、游泳、体操和击剑。

夏季奥运会比赛项目

田径

田径运动历来是奥运会上最为主要的比赛项目。因为许许多多运动项目都离不开跑、跳和投这些运动的基本要素,所以从某种意义上说,田径运动是奥林匹克运动的基石,也是对人类最基本动作的真正考验,它能最好地体现现代奥运会“更快、更高、更强”的座右铭。

田径运动也一直是奥运会比赛中的金牌大户。目前,奥运会田径比赛共有43个单项比赛。其中男子24项,女子19项,是奥运会上产生金牌最多的比赛项目。其中男子100米的“世界第一飞人”的角逐,男子跳高、十项全能和争夺“世界最伟大的运动员”的马拉松比赛都是奥运会上最引人注目和激动人心的比赛。

从田径比赛的演变来看,100米、400米、800米、1500米、110米栏、马拉松、跳远、跳高、撑杆跳、三级跳、铅球和铁饼是历届奥运会上必设的项目,不过这些项目最初没有女子参加。而女子项目是从1928年第九届奥运会时才开始增设的。像3000米和马拉松的比赛是1984年洛杉矶奥运会时才增加的。10000米是巴塞罗那奥运会时新设的。有趣的是在1900年至1914年期间的奥运会上,跳远比赛必须双脚并拢起跳,跳高则不能助跑,三级跳远也是双脚起跳。当时这三项比赛的奥运会比赛记录上是3.47米、1.6米和10.58米。田径比赛中取消的项目是60米跑、越野赛和三项、五项全能赛。

体操

体操是集力、健、美于一体的一项灵活性运动,自1896年以来,体操比赛也经历了各种变化。双杠、单杠、鞍马、吊环、跳马是一开始就有的项目。但1900年只进行总分比赛,而没有设单项冠军。在1904年恢复单项比赛,1908至1920年期间再度取消。在1924年的巴黎奥运会上,奥运体操比赛基本上纳入与现在类同的正轨。自由体操是1932年增设的。

女子体操是1928年方以团体赛形式出现的,但其单项的比赛则是1952年才开始的。艺术体操在1984年才被列为赛项,而且只计个人总分。

目前,奥运会上的体操项目共有15个单项,男子有自由体操、鞍马、吊环、跳马、双杠、单杠六个单项;女子有自由体操、高低杠、平衡木、跳马四个项目。另外,还有男、女团体和男女全能四个项目的比赛。艺术体操只有个人全能赛。参赛者仅限于女性。第二十四届奥运会上的全能赛为绳、球、棒、带四项;而第二十五届奥运会上的全能赛则以圈取代了棒,其余三项与上届相同。

游泳(含跳水、花样游泳、水球)

历届奥运会都有游泳比赛。在雅典举行的首届奥运会上共进行了四个项目的游泳比赛。当时泳姿是不受限制的。对泳姿的限制是从第二届奥运会开始的。仰泳、蛙泳和蝶泳分别是在第二届、第三届和第十六届奥运会上被列